

# “四下”单位抽样调查统计 报表制度

(规模以下服务业 2021 年统计年报和 2022 年定期统计报表)

(试行)

国家统计局制定  
天津市统计局补充、印刷  
2021 年 12 月

本调查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有关规定制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七条规定：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以及个体工商户和个人等统计调查对象，必须依照本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供统计调查所需的资料，不得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不得迟报、拒报统计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九条规定：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对在统计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信息，应当予以保密。

本制度由天津市统计局负责解释。



# 目 录

一、总说明.....	- 1 -
二、报表目录.....	-2-
三、调查表式.....	-3-
(一)基层年报表式.....	-3-
“四下”企业研究开发活动及相关情况.....	3-
“四下”企业创新情况.....	4-
(二)基层定报表式.....	-5-
“四下”企业基本情况.....	-5-
“四下”企业财务状况.....	-6-
“四下”企业调查问卷.....	-7-
四、主要指标解释.....	-9-
“四下”企业基本情况.....	-9-
“四下”企业研发和创新情况.....	-14-
“四下”企业财务状况.....	-17-
五、规模以下服务业抽样调查设计.....	-19-
六、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GBT 4754—2017）.....	-20-

## 一、总说明

(一) 调查目的：反映规模（限额）以下企业、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的基本情况、生产经营状况、固定资产投资、创新、研发等发展情况。

(二) 调查范围：抽中的规模以下工业、资质外建筑业、限额以下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下住宿和餐饮业、规模以下服务业和 2021 年新注册小微样本法人单位，规模以下工业、限额以下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下住宿和餐饮业个体经营户、非批发和零售业法人单位附营的限额以下批发和零售业产业活动单位、非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附营的限额以下住宿和餐饮业产业活动单位。具体调查范围是抽中的企业、样本村（居委会）中非目录企业、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建筑业企业按照法人单位注册地原则进行统计；其他企业、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按照经营地在地原则进行统计。

(三) 调查内容及表式：

1. 企业调查内容：(1) 企业基本情况：包括企业分类标识、组织机构代码、单位详细名称、单位负责人、联系方式、主要业务活动、行业代码、单位所在地、区划代码、邮政编码和开业（成立）时间等；

(2) 企业经营情况：包括资产总计、营业收入等；(3) 企业问卷：包括企业生产经营状况、招工情况、融资情况等；(4) 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包括企业从事固定资产投资相关活动情况；(5) 研究开发情况：包括企业从事研究开发相关活动情况；(6) 创新情况：包括企业创新相关情况。

2. 产业活动单位调查内容：(1) 样本村（居委会）基本情况：包括村（居委会）名称、邮政编码和区划代码；(2) 非批发和零售业法人单位附营的限额以下批发和零售业产业活动单位、非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附营的限额以下住宿和餐饮业产业活动单位基本情况：包括单位名称、业主姓名、联系方式、主要业务活动和行业代码。

3. 个体经营户调查内容：(1) 样本村（居委会）基本情况：包括村（居委会）名称、邮政编码和区划代码；(2) 个体经营户基本情况：包括单位名称、业主姓名、联系方式、主要业务活动和行业代码。

4. 调查频率为季度、年度调查。

(四) 调查方式：联网直报企业通过国家统计局联网直报平台上报数据，非联网直报单位由调查员或统计机构录入基层表数据。

(五) 基本抽样方法：采用多阶段分层抽样。具体抽样方法见附录。

(六) 抽样精度：在 95% 的置信度下，最大相对误差控制在 10% 以内。

(七) 职责分工：国家统计局设管司负责牵头制定调查制度，审批各专业司提出的元数据内容和报表定制需求；各相关专业司负责提出基层表元数据、报表定制需求、审核规则、综合表式以及汇总要求，根据四经普等名录库做好样本初步抽取，完成数据采集平台功能、表式等测试、确认工作，开展本专业业务培训、调查单位催报、初步审核；普查中心负责牵头组织、协调完成调查单位抽样框名录准备、样本抽取等工作；数管中心牵头完成“四下”单位统一数据采集平台定制并下发。各省级统计局负责组织实施、指导本地区县级统计局样本抽取、制定实施方案、工作布置、业务培训、工作总结等。

(八) 数据发布：本制度为试行制度，试行期间数据不对外公布。

## 二、报 表 目 录

表号	表名	报告期别	填报范围	报送单位	报送方式	报送单位 网上填报 开始时间	报送单位 网上填报 截止时间	区级统计机构 审核验收上报 截止时间
(一) 基层年报表式								
117 表	“四下”企业研究开发活动及相关情况	年报	辖区内抽中的规模以下服务业企业	法人单位	通过国家统计局联网直报平台上报数据	12月1日0时	12月20日12时	12月25日12时
118 表	“四下”企业创新情况	年报	同上	同上	联网直报单位通过国家统计局联网直报平台上报数据,非联网直报单位由调查员或统计机构录入基层表数据	同上	同上	同上
(二) 基层定报表式								
211 表	“四下”企业基本情况	季报	辖区内抽中的规模以下服务业企业	法人单位	联网直报企业通过国家统计局联网直报平台上报数据,非联网直报单位由调查员或统计机构录入基层表数据	季度末月1日0时	季度末月20日12时	季度末月22日12时
214 表	“四下”企业财务状况	季报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220 表	“四下”企业调查问卷	季报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 (二) 基层定报表式 “四下”企业基本情况

表号: 2 1 1 表  
制定机关: 国家统计局  
文号: 国统字(2021)117号  
有效期至: 2 0 2 3 年 1 月

2 0 年 1 月

10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尚未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填写原组织机构代码: □□□□□□□□-□	102	单位详细名称_____
103	行业类别(GB/T 4754-2017) 主要业务活动(或主要产品)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行业代码□□□□		
104	报表类别□ B1 规模以下工业 C1 资质外建筑业 E1 限额以下批发和零售业 S1 限额以下住宿和餐饮业 F1 规模以下服务业		
105	单位所在地区划及详细地址 _____省(自治区、直辖市)_____市(地、州、盟)_____县(市、区、旗) _____乡(镇、街道办事处)_____村(居)委会_____街(路)、门牌号 区划代码 □□□□□□□□□□□□□□□□ 城乡代码□□□		
106	单位注册地区划及详细地址 是否与单位所在地区划及详细地址一致: □ 1是, 2否 _____省(自治区、直辖市)_____市(地、州、盟)_____县(市、区、旗) _____乡(镇、街道办事处)_____村(居)委会_____街(路)、门牌号 区划代码 □□□□□□□□□□□□□□□□ 城乡代码□□□		
20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_____	202	成立时间(所有单位填写) ___年___月 开业时间(仅限企业填写) ___年___月
203	联系方式 固定电话 □□□□□□□□-□□□□□□□□ 移动电话 □□□□□□□□□□□□□□ 邮政编码 □□□□□□□□		
205	登记注册类型 □□□ <b>内资</b> 110 国有 159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120 集体 160 股份有限公司 130 股份合作 171 私营独资 141 国有联营 172 私营合伙 142 集体联营 173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143 国有与集体联营 174 私营股份有限公司 149 其他联营 190 其他 151 国有独资公司 <b>港澳台商投资</b> 210 与港澳台商合资经营 220 与港澳台商合作经营 230 港澳台商独资 240 港澳台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90 其他港澳台投资 <b>外商投资</b> 310 中外合资经营 320 中外合作经营 330 外资企业 340 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90 其他外商投资		
206	企业控股情况 □ 1 国有控股 2 集体控股 3 私人控股 4 港澳台商控股 5 外商控股 9 其他		
208	运营状态□ 1 正常运营 2 停业(歇业) 3 筹建 4 当年关闭 5 当年破产 6 当年注销 7 当年撤(吊)销 9 其他		
207	是否完成报表, 未完成报表的原因□□(仅服务业企业填报) 01 营业且全部填报 11 营业但拒绝回答 20 无法联系且不明原因 22 停产 24 重复 26 转行 02 营业且部分填报 12 无法联系但存在 21 无法联系但消亡 23 筹建 25 消亡 27 不属于调查范围		

统计负责人: \_\_\_\_\_ 填表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报出日期: 2 0 年 月 日

说明: 1. 统计范围: 辖区内抽中的规模以下工业、资质外建筑业、限额以下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下住宿和餐饮业、规模以下服务业企业。

2. 报送日期及方式: 联网直报企业通过国家统计局联网直报平台上报数据, 非联网直报单位由调查员或统计机构录入基层表数据。规模以下工业、资质外建筑业、规模以下服务业企业网上填报开始时间为季度末月1日0时; 填报截止时间为季度末月20日12时; 省级验收截止时间为季度末月25日12时。限额以下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下住宿和餐饮业企业网上填报开始时间为季度末25日0时; 填报截止时间一季度季后8日, 二、四季度季后7日, 三季度季后10日12时; 省级验收截止时间一季度季后11日, 二季度季后9日, 三季度季后12日, 四季度季后10日12时。

3. 调查单位不能修改本表中“10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03 行业代码”、“104 报表类别”、“105”中“区划代码”“城乡代码”。

### “四下”企业财务状况

表号：2 1 4 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制定机关：国家 统 计 局

尚未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填写原组织机构代码□□□□□□□□-□

文 号：国统字（2021）117号

单位详细名称： 2 0 年 1 月

有效期至：2 0 2 3 年 1 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1-本月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资产总计	千元	01		
应收账款	千元	02		
负债合计	千元	03		
营业收入	千元	04		
营业成本	千元	05		
利润总额	千元	06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贷方累计发生额） （批零住餐单位仅第四季度填报）	千元	07		
平均用工人数	人	08		
补充资料：				
工业生产电力消费（工业单位填报）	千瓦时（度）	B01		
自年初开始本年新签合同总额（建筑业单位填报）	千元	C01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 0 年 月 日

- 说明：1. 统计范围：辖区内抽中的规模以下工业企业、资质外建筑业企业、限额以下批发和零售业企业、限额以下住宿和餐饮业企业、规模以下服务业企业。
2. 报送日期及方式：报告期为1-2月、1-5月、1-8月、1-11月。联网直报企业通过国家统计局联网直报平台上报数据，非联网直报单位由调查员或统计机构录入基层表数据。规模以下工业、资质外建筑业、规模以下服务业企业网上填报开始时间为季度末月1日0时；填报截止时间为季度末月20日12时；省级验收截止时间为季度末月25日12时。限额以下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下住宿和餐饮业企业网上填报开始时间为季度末月25日0时；填报截止时间一季度季后8日，二、四季度季后7日，三季度季后10日12时；省级验收截止时间一季度季后11日，二季度季后9日，三季度季后12日，四季度季后10日12时。
3. 价值量指标保留两位小数。

## “四下”企业调查问卷

表号：2 2 0 表

制定机关：国家统计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文号：国统字（2021）117号

尚未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填写原组织机构代码□□□□□□□□-□

有效期至：2 0 2 3 年 1 月

单位详细名称：2 0 年 1 月

问题	代码	选项
通用问题		
本报告期企业经营情况比上报告期	01	1. 明显好□ 2. 稍好□ 3. 差不多□ 4. 稍差□ 5. 明显差□
预计下报告期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同比增速）比本报告期会	02	1. 明显加快□ 2. 有所加快□ 3. 基本持平□ 4. 有所放慢□ 5. 明显放慢□
本报告期企业面临的突出问题（可多选，最多选3项）	03	1. 市场需求不足□ 2. 招工难□ 3. 融资难□ 4. 用工成本上升快□ 5. 资金紧张□ 6. 原材料成本高□ 7. 市场竞争激烈□ 8. 市场萎缩□ 9. 工程太少很难揽到活（建筑业单位可选）□ a. 被拖欠的工程款严重（建筑业单位可选）□ b. 其他（请注明）_____
本报告期企业用工需求比上报告期	04	1. 明显增加□ 2. 有所增加□ 3. 基本持平□ 4. 有所减少□ 5. 明显减少□
本报告期企业招工情况	05	1. 有招工需求，并招到全部所需员工□ 2. 有招工需求，招到大部分所需员工□ 3. 有招工需求，招到少部分所需员工□ 4. 有招工需求，没能招到所需员工□ 5. 无招工需求□
本报告期企业流动资金情况	06	1. 很紧张（缺口20%以上）□ 2. 紧张（缺口1-20%）□ 3. 基本正常□ 4. 资金宽裕□
本报告期资金紧张（03问题选5的填报），主要原因是（可多选，最多选3项）	07	1. 融资成本高□ 2. 融资难□ 3. 存货资金占用较多□ 4. 货款回笼慢□ 5. 工资等刚性支出较多□ 6. 扩大再生产、基建投资□ 7. 投资金融性资产□ 8. 其他（请注明）_____
本报告期企业向银行贷款情况	08	1. 有贷款需求，并全部贷到□ 2. 有贷款需求，大部分贷到□ 3. 有贷款需求，少部分贷到□ 4. 有贷款需求，没能贷到□ 5. 无贷款需求（依靠自有资金）□
本报告期企业享受到的政策优惠（多选）	09	1. 国家财政资金支持□ 2. 地方财政资金支持□ 3. 税收政策优惠（包括减半征收所得税、免征金融机构借款合同印花税、免征增值税政策）□ 4. 开拓市场的政策支持□ 5. 社会保险的政策扶持□ 6. 银行贷款优惠□ 7. “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支持□ 8. 简政放权□ 9. 创新支持□ 10. 其他（请注明）_____
本报告期企业享受到的创新支持（09问题选9的填报，多选）	10	1. 降费□ 2. 降息□ 3. “互联网+”扶持政策□ 4. 促进外贸稳定增长政策□ 5. 其他优惠政策□
工业单位补充填报问题		
本报告期企业产品订货量	B01	1. 高于正常水平□ 2. 处于正常水平□ 3. 低于正常水平□
本报告期企业产成品库存数量	B02	1. 高于正常水平□ 2. 处于正常水平□ 3. 低于正常水平□
本报告期企业生产能力（设备）利用率	B03	1. 高于正常水平□ 2. 处于正常水平□ 3. 低于正常水平□
本报告期企业发生的银行贷款年利息及费用率	B04	1. 本报告期发生银行贷款，年利息及费用率为_____%，其中，年利息率为_____%。银行贷款为____千元。□ 2. 本报告期未发生银行贷款 □
本报告期企业发生的民间借款月利息率	B05	1. 本报告期发生民间借款，月利息率为_____%□ 2. 本报告期未发生民间借款 □
本报告期企业主要投资方向（可多选，最多选3项。若选“6. 无投资”，则不应选其他项）	B06	1. 开发新产品 □ 2. 设备升级改造□ 3. 扩大生产规模□ 4. 跨行业转型投资□ 5. 其他投资（请注明）_____ 6. 无投资□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 0 年 月 日

- 说明：1. 统计范围：辖区内抽中的规模以下工业企业、资质外建筑业企业、限额以下批发和零售业企业、限额以下住宿和餐饮业企业、规模以下服务业企业。
2. 报送日期及方式：联网直报企业通过国家统计局联网直报平台上报数据，非联网直报单位由调查员或统计机构录入基层表数据。规模以下工业、资质外建筑业、规模以下服务业企业报告期为1-2月、1-5月、1-8月、1-11月，报送单位网上填报开始时间为季度末月1日0时；填报截止时间为季度末月20日12时；省级验收截止时间为季度末月25日12时。限额以下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下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报告期为1-3月、1-6月、1-9月、1-12月，报送单位网上填报开始时间为季度末月25日0时；填报截止时间为一季度季后8日，二、四季度季后7日，三季度季后10日12时；省级验收截止时间为一季度季后11日，二季度季后9日，三季度季后12日，四季度季后10日12时。

## 四、主要指标解释

### “四下”企业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指按照《国务院关于批转发展改革委等部门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建设总体方案的通知》（国发〔2015〕33号）规定，由赋码主管部门给每一个法人单位和其他组织颁发的在全国范围内唯一的、终身不变的法定身份识别码。所有单位均填写本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由18位的阿拉伯数字或大写英文字母（不使用I、O、Z、S、V）组成，第1位为登记管理部门代码、第2位为机构类别代码、第3-8位为登记管理机关行政区划码、第9-17位为组织机构代码、第18位为校验码。

第1位：登记管理部门代码，使用阿拉伯数字或英文字母表示。分为1机构编制；2外交；3司法行政；4文化；5民政；6旅游；7宗教；8工会；9工商；A中央军委改革和编制办公室；N农业；Y其他。

第2位：机构类别代码，使用阿拉伯数字表示。分为：

1机构编制：1机关，2事业单位，3中央编办直接管理机构编制的群众团体，9其他；

2外交：1外国常驻新闻机构，9其他；

3司法行政：1律师执业机构，2公证处，3基层法律服务所，4司法鉴定机构，5仲裁委员会，9其他；

4文化：1外国在华文化中心，9其他；

5民政：1社会团体，2民办非企业单位，3基金会，9其他；

6旅游：1外国旅游部门常驻代表机构，2港澳台地区旅游部门常驻内地（大陆）代表机构，9其他；

7宗教：1宗教活动场所，2宗教院校，9其他；

8工会：1基层工会，9其他；

9工商：1企业，2个体工商户，3农民专业合作社；

A中央军委改革和编制办公室：1军队事业单位，9其他；

N农业：1组级集体经济组织，2村级集体经济组织，3乡镇级集体经济组织，9其他；

Y其他：不再具体划分机构类别，统一用1表示。

第3-8位：登记管理机关行政区划码，使用阿拉伯数字表示。（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GB/T 2260））。

第9-17位：主体标识码（组织机构代码），使用阿拉伯数字或英文字母表示。（参照《全国组织机构代码编制规则》（GB 11714））。

第18位：校验码，使用阿拉伯数字或英文字母表示。

已经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单位必须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在填写时，要按照《营业执照》（证书）上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填写，未领取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照的，免填本项。

尚未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单位，如有原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可填写组织机构代码证书上的代码；没有证书的，由统计部门赋予统计用临时代码，其中本部产业活动单位，可使用法人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第9-16位，加“B”组成，或使用法人单位原组织机构代码号第1-8位，加“B”组成。

**单位详细名称** 指经有关部门批准正式使用的单位全称。所有单位均填写本项。

企业的详细名称按市场监管部门登记的名称填写；机关、事业单位的详细名称按编制部门登记、批

准的名称填写；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和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的详细名称按民政部门登记、批准的名称填写。其他单位按相关部门登记、批准的名称填写。填写时要求使用规范化汉字填写，并与单位公章所使用的名称完全一致，不得使用简称、缩写等。

凡经登记主管机关核准或批准，具有两个或两个以上名称的单位，要求填写一个单位名称，同时用括号注明其余的单位名称。

**行业类别** 指根据其从事的社会经济活动性质对各类单位进行的分类。本项分两部分填写：

第一部分：主要业务活动，所有单位均填写本项。具体填写各单位的一至三种主要业务活动名称，并按其重要程度或增加值所占比重，从大到小顺序排列。如果无法用增加值确定单位的主要活动，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相关规定填写。填写时，按照“动词+（修饰性定语）名词”或“（修饰性定语）名词+动词”的形式填写，动词用于描述业务活动的类型，名词用于描述商品或服务的名称，如“铝矿采掘”“纯棉服装加工”“市政道路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五金制品批发”“普通小学教育”等。

筹建单位按建成投产（营业）后活动性质填写主要业务活动名称。

第二部分：行业代码，填报单位免填。由所在地统计机构根据各单位填写的主要业务活动，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填写行业小类代码。

筹建单位按建成投产（营业）后的活动性质填写行业小类代码。

**报表类别** 指调查单位需要填报某一行业报表的类别，包括农业、规模以上工业、规模以下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开发经营业、规模以上服务业、投资和其他。调查单位通过报表类别来确定需要填报的报表内容。此项由国家统计机构统一填写，填报单位免填。

**单位所在地区划及详细地址** 指单位主要经营地所处的详细地址、区划代码、城乡代码等。本栏分三部分填写：

第一部分：单位主要经营地所处的详细地址。所有单位均填写本项。要求写明单位主要经营地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地、州、盟）、县（市、区、旗）、乡（镇、街道办事处）、村（居）委会以及具体街（路）的名称和详细的门牌号码，不能填写通讯号码或通信信箱号码。

第二部分：区划代码，指单位主要经营地所在地区的区划代码。按 2021 年《统计用区划代码和城乡划分代码》填写，由所在地统计机构统一填写，填报单位免填。

第三部分：城乡代码，指单位主要经营地所在地区的城乡代码，按 2021 年《统计用区划代码和城乡划分代码》填写，由所在地统计机构后期处理生成，填报单位免填。

**单位注册地区划及详细地址** 指单位在审批登记部门登记注册的地址、区划代码和城乡代码。本栏分为四部分填写：

第一部分：单位注册地详细地址是否与单位所在地详细地址一致。所有单位均填写本项。

第二部分：单位注册的详细地址，单位注册地与经营地不一致的单位需填写本项。要求写明单位注册地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地、州、盟）、县（市、区、旗）、乡（镇、街道办事处）、村（居）委会以及具体街（路）的名称和详细的门牌号码，不能填写通讯号码或通信信箱号码。

第三部分：区划代码，指单位注册地的区划代码，按 2021 年《统计用区划代码和城乡划分代码》填写，由所在地统计机构统一填写，填报单位免填。

第四部分：城乡代码，指单位注册地的城乡代码，按 2021 年《统计用区划代码和城乡划分代码》填写，由所在地统计机构后期处理生成，填报单位免填。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指依照法律或者法人组织章程规定，代表法人行使职权的负责人。所

有单位均填写本项。

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法人的法定代表人分别按照《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新版《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农民专业合作社法人营业执照》（或新版《营业执照》）填写，机关法定代表人填写单位主要负责人。产业活动单位填写本单位的主要负责人。

**成立时间** 指单位登记注册成立或行政管理部门批准成立的具体年月。所有单位均填写本项。

1. 解放前成立的单位填写最早开工或成立的年月；解放后成立的单位填写批准成立或登记注册成立的时间，如实际开业时间早于注册成立时间，填写最早开业年月。

2. 机关、事业单位的成立时间分三种情况：（1）新设立的单位成立时间填新设立时间；（2）恢复设立的单位（指中间因某种原因停顿，后又恢复的单位）成立时间填以前设立的时间；（3）机构改革中，因合并或分立新设的单位，其成立时间填新设立时间，继续存在的单位，填原成立时间，改革后有些单位虽然名称有变化，但其基本职能未变，成立时间要填写最早成立时间。

3. 乡镇、街道、社区（居委会）、村委会，如管辖区域基本未改变，其成立时间按原成立时间填写；否则，按新成立时间填写。

4. 改制企业的成立时间按原成立时间填写。

5. 企业分立、合并分两种情况：一种是因合并或分立而新设的企业，其成立时间按市场监管部门重新登记后的成立时间填写；另一种是合并或分立后继续存在的企业，填写原企业的成立时间。

**开业时间** 指企业在市场监管部门登记注册后，经过一系列筹建工作，正式开始投入运营的具体年月。除筹建企业外，所有企业均填写本项。

**联系方式** 包括固定电话、移动电话、传真电话和邮政编码等能够与单位取得联系的信息。所有单位均填写本项。

电话号码以填写固定电话号码为主，对于确实没有固定电话号码的单位，可以填写主要负责人的移动电话号码。

**登记注册类型** 所有单位均填写本项。

企业单位的登记注册类型，依据在市场监管部门登记注册的类型填写。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的登记注册类型，依据主要经费来源和管理方式，根据实际情况，比照《关于划分企业登记注册类型的规定》确定。

市场监管部门对企业（单位）登记注册的类型分为以下几种：

1. 国有企业：指企业全部资产归国家所有，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登记注册的非公司制的经济组织。不包括有限责任公司中的国有独资公司。

2. 集体企业：指企业资产归集体所有，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登记注册的经济组织。

3. 股份合作企业：指以合作制为基础，由企业职工共同出资入股，吸收一定比例的社会资产投资组建，实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共同劳动，民主管理，按劳分配与按股分红相结合的一种集体经济组织。

4. 联营企业：指两个及两个以上相同或不同所有制性质的企业法人或事业单位法人，按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共同投资组成的经济组织。联营企业包括国有联营企业、集体联营企业、国有与集体联营企业和其他联营企业。

国有联营企业：指所有联营单位均为国有。

集体联营企业：指所有联营单位均为集体。

国有与集体联营企业：指联营单位既有国有也有集体。

其他联营企业：指上述三种联营企业之外的其他联营形式的企业。

5. 有限责任公司：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登记注册，由两个以上，五十个以下的股东共同出资，每个股东以其所认缴的出资额对公司承担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其债务承担责任的经济组织。有限责任公司包括国有独资公司以及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独资公司：指国家授权的投资机构或者国家授权的部门单独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指国有独资公司以外的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 股份有限公司：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登记注册，其全部注册资本由等额股份构成并通过发行股票筹集资本，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对公司承担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其债务承担责任的经济组织。

7. 私营企业：指由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以雇佣劳动为基础的营利性经济组织。包括按照《公司法》、《合伙企业法》以及《个人独资企业法》规定登记注册的私营独资企业、私营合伙企业、私营有限责任公司、私营股份有限公司和个人独资企业。

私营独资企业：由一名自然人投资经营，以雇佣劳动为基础，投资者对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责任的企业。

私营合伙企业：由两个以上自然人按照协议共同投资、共同经营、共负盈亏，以雇佣劳动为基础，对债务承担无限责任的企业。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由两个以上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有限责任公司。

私营股份有限公司：由五个以上自然人投资，或由单个自然人控股的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独资企业：由一个自然人投资，财产为投资人个人所有，投资人以其个人财产对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责任的经营实体。个人独资企业填表时归入私营独资企业。

8. 其他内资企业：指上述第（1）条至第（7）条之外的其他内资经济组织。

9. 与港澳台商合资经营企业：指港澳台地区投资者与内地的企业依照原《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按合同规定的比例投资设立，分享利润、分担风险和亏损的企业。

10. 与港澳台商合作经营企业：指港澳台地区投资者与内地企业依照原《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依照合作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或提供条件设立，分配利润、分担风险和亏损的企业。

11. 港澳台商独资经营企业：指依照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在内地由港澳台地区投资者全额投资设立的企业。

12. 港澳台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指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商务部（原外经贸部）批准设立，并且其中港、澳、台商的股本占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达25%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凡其中港、澳、台商的股本占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小于25%的，属于内资中的股份有限公司。

13. 其他港、澳、台商投资企业：指在中国境内参照原《外国企业或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管理办法》和《外商投资合伙企业登记管理规定》，依法设立的港、澳、台商投资合伙企业等。

14.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指外国企业或外国人与中国内地企业依照原《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按合同规定的比例投资设立，分享利润、分担风险和亏损的企业。

15.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指外国企业或外国人与中国内地企业依照原《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依照合作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或提供条件设立，分配利润、分担风险和亏损的企业。

16. 外资企业：指依照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在中国内地由外国投

资者全额投资设立的企业。

17. 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指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商务部（原外经贸部）批准设立，并且其中外资的股本占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达 25%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凡其中外资股本占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小于 25%的，属于内资中的股份有限公司。

18. 其他外商投资企业：指在中国境内依照原《外国企业或个人在中国境内设立合伙企业管理办法》和《外商投资合伙企业登记管理规定》，依法设立的外商投资合伙企业等。

在具体填报时应注意：

(1) 各级机关，各级直属事业单位、各级机关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部门管理的群众团体，应选填“110 国有”。

(2) 各种社团组织、民办非企业单位和基金会，若经费来源清楚，则比照《企业登记注册类型与代码》确定；若经费来源不清楚的，应选填“190 其他”。

(3) 社区（居委会）、村委会、农民专业合作社的登记注册类型应选填“190 其他”。

(4)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登记注册类型应选填“120 集体”。

(5) 如单位登记注册类型改变，但未重新办理变更登记，应按原登记注册类型填写。

**港澳台商投资情况** 港商投资、澳商投资和台商投资分别指香港地区、澳门地区和台湾地区投资者依照相关法律规定在中国内地进行各种直接投资的形式。本项限全部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填写。

暂未投资，是指单位在市场监管部门登记注册的类型是港澳台商投资单位，但是尚未有港、澳、台商的资金投入。

**企业控股情况** 根据企业实收资本中某种经济成分的出资人的实际投资情况，或出资人对企业资产的实际控制、支配程度进行分类。具体分为国有控股、集体控股、私人控股、港澳台商控股、外商控股和其他六类。本项限企业法人单位填写。

1. 国有控股：包括：(1) 在企业的全部实收资本中，国有经济成分的出资人拥有的实收资本（股本）所占企业全部实收资本（股本）的比例大于 50%的国有绝对控股。(2) 在企业的全部实收资本中，国有经济成分的出资人拥有的实收资本（股本）所占比例虽未大于 50%，但相对大于其他任何一方经济成分的出资人所占比例的国有相对控股；或者虽不大于其他经济成分，但根据协议规定拥有企业实际控制权的国有协议控股。(3) 投资双方各占 50%，且未明确由谁绝对控股的企业，若其中一方为国有经济成分的，一律按国有控股处理。

2. 集体控股：包括：(1) 在企业的全部实收资本中，集体经济成分的出资人拥有的实收资本（股本）所占企业全部实收资本（股本）的比例大于 50%的集体绝对控股。(2) 在企业的全部实收资本中，集体经济成分的出资人拥有的实收资本（股本）所占比例虽未大于 50%，但相对大于其他任何一方经济成分的出资人所占比例的集体相对控股；或者虽不大于其他经济成分，但根据协议规定拥有企业实际控制权的集体协议控股。

3. 私人控股：包括：(1) 在企业的全部实收资本中，私人经济成分的出资人拥有的实收资本（股本）所占企业全部实收资本（股本）的比例大于 50%的私人绝对控股。(2) 在企业的全部实收资本中，私人经济成分的出资人拥有的实收资本（股本）所占比例虽未大于 50%，但相对大于其他任何一方经济成分的出资人所占比例的私人相对控股；或者虽不大于其他经济成分，但根据协议规定拥有企业实际控制权的私人协议控股。

4. 港澳台商控股：包括：(1) 在企业的全部实收资本中，港澳台商经济成分的出资人拥有的实收资本（股本）所占企业全部实收资本（股本）的比例大于 50%的港澳台商绝对控股。(2) 在企业的全部实

收资本中，港澳台商经济成分的出资人拥有的实收资本（股本）所占比例虽未大于 50%，但相对大于其他任何一方经济成分的出资人所占比例的港澳台商相对控股；或者虽不大于其他经济成分，但根据协议规定拥有企业实际控制权的港澳台商协议控股。

5. 外商控股：包括：（1）在企业的全部实收资本中，外商经济成分的出资人拥有的实收资本（股本）所占企业全部实收资本（股本）的比例大于 50%的外商绝对控股。（2）在企业的全部实收资本中，外商经济成分的出资人拥有的实收资本（股本）所占比例虽未大于 50%，但相对大于其他任何一方经济成分的出资人所占比例的外商相对控股；或者虽不大于其他经济成分，但根据协议规定拥有企业实际控制权的外商协议控股。

6. 其他：除上述五类以外的企业控股情况。

**运营状态** 指企业（单位）的经济活动状态。所有单位均填写本项。

1. 正常运营：指正常运转的单位，全年正常开业的企业（单位）和季节性生产开工三个月以上的企业（单位）。包括部分投产的新建企业（单位），临时性停产和季节性停产的企业（单位）。

2. 停业（歇业）：指由于某种原因已处于停止经营或活动的状态，待条件改变后将恢复经营或活动的企业（单位）。

3. 筹建：指已经在行政登记管理部门注册登记，正在进行经营或活动前筹建工作的企业（单位）。如研究和论证建设、投产或经营方案，办理征地拆迁，订购设备材料，进行基建等。有些行业的企业，由于行业管理或其他政策性管理的需要必须经过一定时间的试营业才能正式开业，这些处于试营业状态的单位也属于筹建。

4. 当年关闭：指当年因某种原因终止经营或活动的企业（单位）。

5. 当年破产：指当年依照《破产法》或相关法律、法规宣布破产的企业（单位）。

6. 当年注销：指当年因歇业、宣告破产、自行解散或因其他原因终止活动，在行政登记管理部门主动申请退出的企业（单位）。

7. 当年撤（吊）销：指当年被行政登记管理部门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其进行吊销营业执照（证书）行政处罚或撤销登记的企业（单位）。

8. 其他：指上述情况以外的其他企业（单位）。

**统计负责人** 此指标需在专职统计人员对本表填报内容进行确认后填写。纸质调查表需由专职统计人员签字；电子调查表需经专职统计人员确认后，在指标中填写专职统计人员姓名。设立专职统计人员的单位填写本项。

**填表人** 填写具体负责填报本调查表的人员姓名。所有单位均填写本项。

**联系电话** 以填写填表人移动电话为主，对于无移动电话的，可以填写填表人固定电话号码。所有单位均填写本项。

**报出日期** 由系统自动生成，无需填写此项。

## “四下”企业研发和创新情况

**研究开发** 根据企业相关会计准则规定，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研究开发人员合计** 指报告期内企业参加研究开发活动的人员合计。该指标应与企业会计账中有关研究开发会计科目或向税务部门提供的研发支出辅助账中人员人工费子科目里涉及的全部人员对应。

**研究开发费用合计** 指报告期内企业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费用合计，包括人员人工费用、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及其他费用。该指标应与企业会计账中有关研究开发会计科目或向税务部门提供的研发支出辅助账中研究开发费用对应。

**研究开发费用合计中人员人工费用** 指报告期内企业研究开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究开发人员的劳务费用等。该指标应与企业会计账中有关研究开发会计科目或向税务部门提供的研发支出辅助账中人员人工费用对应。

**研究开发费用合计中直接投入费用** 指报告期内企业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以及通过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固定资产租赁费等。该指标应与企业会计账中有关研究开发会计科目或向税务部门提供的研发支出辅助账中直接投入费用对应。

**研究开发费用合计中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指报告期内企业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该指标应与企业会计账中有关研究开发会计科目或向税务部门提供的研发支出辅助账中委托研发费用对应。

**研究开发费用合计中其他费用** 指报告期内企业除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该指标应与企业会计账中有关研究开发会计科目或向税务部门提供的研发支出辅助账中其他相关费用对应。

**当年形成用于研究开发的固定资产中仪器和设备** 指报告期内企业形成用于研究开发的固定资产中的仪器和设备原价。其中，设备包括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各类机器和设备、试验测量仪器、运输工具、工装工具等。

**当年专利申请数** 指报告期内企业作为第一申请人向境内外知识产权行政部门提出专利申请并被受理后，按规定缴足申请费，符合进入初步审查阶段条件的件数。

**当年专利申请数中发明专利** 指报告期内企业作为第一申请人向境内外知识产权行政部门提出发明专利申请并被受理后，按规定缴足申请费，符合进入初步审查阶段条件的件数。

**来自政府部门的研究开发经费** 指报告期内企业从政府有关部门获得的研究开发经费合计，包括科技专项费、科研基建费、政府专项基金和补贴等。该指标应与有关会计科目计入的从政府有关部门获得的研究开发经费对应。

**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减免税** 指报告期内企业按有关政策和税法规定税前加计扣除的研究开发活动费用所得税，按当年税务部门实际减免的税额填报。对尚未得到当年减免税额的企业，按上年实际减免税额填报。

**项目名称** 按企业研究开发项目的立项计划书、项目任务书或项目合同书等有关立项资料中确定的项目名称填写，应与企业会计账中有关研究开发会计科目或向税务部门提供的研发支出辅助账中归集的项目具体名称对应。

**项目来源** 按相应的分类填写代码，具体的分类及代码是：1. 本企业自选项目；2. 政府部门科技项

目；3. 其他企业（单位）委托项目；4. 境外项目；5. 其他项目。

**项目开展形式** 按重要程度选择最主要的项目开展形式并按相应的代码填写，具体的分类与代码是：10. 自主完成；21. 与境内研究机构合作；22. 与境内高等学校合作；23. 与境内其他企业或单位合作；24. 与境外机构合作；30. 委托其他企业或单位；40. 其他形式。

**项目当年成果形式** 按重要程度选择项目当年最主要的成果形式并按相应的代码填写，具体的分类与代码是：01. 论文、专著或研究报告；02. 新产品、新工艺等推广与示范活动；03. 对已有产品、工艺等进行一般性改进；04. 对已有产品、工艺等实现突破性变革；05. 软件著作权；06. 应用软件；07. 中间件或新算法；08. 基础软件；09. 发明专利；10. 实用新型专利或外观设计专利；11. 带有技术、工艺参数的图纸、技术标准、操作规范、技术论证、咨询评价；12. 自主研发的新产品原型或样机、样件、样品、配方、新装置；13. 自主开发的新技术或新工艺、新工法、新服务；14. 其他。

**项目技术经济目标** 指项目立项时确定的技术经济目标。若一个项目有两个及以上的技术经济目标，应按重要程度选择最主要的技术经济目标填写。具体的分类与代码是：1. 科学原理的探索、发现；2. 技术原理的研究；3. 开发全新产品；4. 增加产品功能或提高性能；5. 提高劳动生产率；6. 减少能源消耗或提高能源使用效率；7. 节约原材料；8. 减少环境污染；9. 其他。

**项目研究开发人员** 指报告期内编入研究开发项目并实际从事研究开发活动的人员。该指标应与企业会计账中有关研究开发会计科目或向税务部门提供的研发支出辅助账中人员人工费子科目里参加该项目人员对应。若研究开发人员同时参加两个及以上研究开发项目，可重复填报。

**项目经费支出** 指报告期内用于研究开发项目的实际经费支出，包括人员人工费用、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及其他费用。该指标应与企业会计账中有关研究开发会计科目或向税务部门提供的研发支出辅助账中项目有关费用对应。

**各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注册企业** 指注册地在各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范围内的企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是指经各级政府批准设立并由科技行政主管部门归口管理的高新技术开发区或科技园区。

**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 指经国家有关部门（主要为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

**创新** 指本企业推出了新的或有重大改进的产品或工艺，或采用了新的组织管理方式或营销方法。此处的“新”是指它们对本企业而言必须是新的，但对于其他企业或整个市场而言不要求一定是新的。

**创新活动** 指为实现创新而进行的科学、技术、组织、商业等各种活动的总称。具体包括：开展了产品（服务）或工艺（流程）创新活动，包括所有的研发活动，获得机器设备和软件，获取相关技术，以及相关的培训、设计、市场推介、工装准备等；或实现了组织（管理）或营销创新。

产品或工艺创新活动不仅包括已成功的，也包括正在进行的和中止的；它本身可能具有新颖性，也可能并不新颖却是实现创新所必需。

**产品（服务）创新** 指企业推出了全新的或有重大改进的产品或服务。产品（服务）创新的“新”要体现在产品或服务的功能或特性上，包括技术规范、材料、组件、用户友好性等方面的重大改进。不包括产品（服务）仅有外观变化或其他微小改变的情况，也不包括直接转销。此处的“新”是指该产品对本企业而言必须是新的，但对于其他企业或整个市场而言不一定是新的。

这里的产品（服务）既包括货物，也包括服务。货物方面产品（服务）创新的例子有新能源汽车、新功能手机、新面世的盒装或下载版软件等；服务方面产品（服务）创新的例子有新的保修服务如显著延长的新产品保修期限、显著改进的咨询服务等。

**工艺（流程）创新** 指企业采用了全新的或有重大改进的生产方法、工艺设备或辅助性活动。工艺（流程）创新的“新”要体现在技术、设备、软件或流程上；它对本企业而言必须是新的，但对于其他企业或整个市场而言不一定是新的。不包括单纯的组织管理方式的变化。此处的辅助性活动指企业的采购、物流、财务、信息化等活动。

生产工艺方面工艺（流程）创新的例子有采用新型自动化包装生产线替代人工包装、采用新型自动控制系统调配交通工具等；辅助性活动方面工艺（流程）创新的例子有首次采用条形码追踪产品或原材料走向、开发新的软件进行财务管理等。

**组织（管理）创新** 指企业采取了此前从未使用过的全新的组织管理方式，主要涉及企业的经营模式、组织结构或外部关系等方面。不包括单纯的合并或收购。组织（管理）创新应是企业管理层战略决策的结果。此处的“新”是指它对本企业而言必须是新的，但对于其他企业而言不一定是新的。

经营模式方面组织（管理）创新的例子有首次使用供应链管理、质量管理、信息共享制度、绩效奖励手段等；组织结构方面组织（管理）创新的例子有首次使用机构设置、职责划分、权限管理、决策方式等；外部关系方面组织（管理）创新的例子有首次使用商业联盟、新式合作、外包或分包等。

**营销创新** 指企业采用了此前从未使用过的全新的营销概念或营销策略，主要涉及产品（服务）设计或包装、产品（服务）推广、产品（服务）销售渠道、产品（服务）定价等方面。不包括季节性、周期性变化和其他常规的营销方式变化。此处的“新”是指它对本企业而言必须是新的，但对于其他企业或整个市场而言不一定是新的。

产品（服务）设计或包装方面营销创新的例子有对现有产品（服务）的创意设计、为特定消费群体推出饮料新口味等；产品（服务）推广方面营销创新的例子有首次使用新型广告媒体、全新品牌形象、推出会员卡等；产品（服务）销售渠道方面营销创新的例子有首次使用电子商务、直销、特许经营、独家零售等；产品（服务）定价方面营销创新的例子有首次使用自动调价、折扣系统等。

## “四下”企业财务状况

**资产总计** 指企业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由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资源。包括企业拥有的土地、办公楼、厂房、机器、运输工具、存货等实物资产和现金、存款、应收账款和预付账款等金融资产。资产一般按流动性（资产的变现或耗用时间长短）分为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其中流动资产可分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等；非流动资产可分为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等。根据会计“资产负债表”中“资产总计”项目的期末余额数填报。

**应收账款** 指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根据会计“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项目的期末余额数填报。

**负债合计** 指企业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现时义务。包括银行贷款、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工资、应付职工福利费、应交税金等企业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根据会计“资产负债表”中“负债合计”项目的期末余额数填报。

负债一般按偿还期长短分为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或《小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 $\text{负债合计} = \text{流动负债合计} + \text{非流动负债合计}$ ；执行其他企业会计制度的企业负债包括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

**营业收入** 指企业从事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和让渡资产使用权等生产经营活动形成的经济利益流入。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根据会计“利润表”中“营业收入”项目的本年累计

数填报。

**营业成本** 指企业从事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和让渡资产使用权等生产经营活动发生的实际成本。“营业成本”应当与“营业收入”进行配比。包括“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根据会计“利润表”中“营业成本”项目的本年累计数填报。

**利润总额** 指企业在一定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是生产经营过程中各种收入扣除各种耗费后的盈余，反映企业在报告期内实现的盈亏总额。利润总额为营业利润加上营业外收入，减去营业外支出后的金额，根据会计“利润表”中“利润总额”项目的本年累计数填报。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贷方累计发生额）** 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带薪缺勤，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报酬或补偿。其中，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应包括单位和个人负担部分。

“应付职工薪酬”应包含“劳务派遣人员薪酬”。如果企业没有劳务派遣人员或“应付职工薪酬”会计科目核算范围已包含“劳务派遣人员薪酬”，但不设置明细科目单独核算，而是按类别拆分，分别计入“应付职工薪酬”会计科目下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福利费等明细科目，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或《小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根据财务报告“应付职工薪酬列示”合计项本期增加额，或会计“应付职工薪酬”科目本期贷方累计发生额填报；执行其他企业会计制度的企业或“应付职工薪酬”科目内容与统计口径不一致的，需按统计口径归并填报。如果企业“应付职工薪酬”会计科目的核算范围不包含“劳务派遣人员薪酬”，则应加“劳务派遣人员薪酬”后填报“应付职工薪酬”统计指标。“劳务派遣人员薪酬”不含因使用劳务派遣人员而支付的管理费用和其他用工成本。

无论用工单位是否直接支付劳动报酬，“劳务派遣人员薪酬”均由实际用工法人单位（派遣人员使用方）填报，而劳务派遣单位（派遣人员派出方）不填报。劳务外包人员薪酬由劳务承包法人单位（外包人员派出方）填报，劳务发包法人单位（外包人员使用方）不填报。

**平均用工人数** 指报告期企业平均实际拥有的、参与本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人员数。建筑业企业平均用工人数，还包括分包本企业工程的非独立核算的零散的建筑业包工队（组）等的人员。

**工业生产电力消费** 指工业企业在生产区内从事工业直接生产和辅助生产活动所消费的总电量。主要包括：

（1）用于本企业产品生产、工业性作业的电力；作为能源加工转换企业，还包括用作加工转换的电力。

（2）生产工艺过程使用的电力。

（3）新技术研究、新产品试制、科学试验使用的电力。

（4）为了工业生产活动而进行的各种修理过程中使用的电力。

（5）生产区内的劳动保护用电等。

不包括企业建筑施工用电和生活区用电。

**自年初开始本年新签合同总额** 指建筑业企业自本年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新签订的各种工程合同的总价款。

## 五、规模以下服务业抽样调查设计

### 抽样方法

#### (一) 调查范围

调查范围为营业收入 2000 万元以下的服务业样本企业。包括：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三个门类和卫生行业大类。

年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服务业样本企业。包括：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教育三个门类，以及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租赁经营和其他房地产业四个行业小类。

年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样本企业。包括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两个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 (二) 估计量的精度要求

以全国为总体控制分行业和分省主要指标估计量的精度。要求在 95% 的概率保证程度下，行业总体、省（区、市）总体主要指标估计量的最大相对误差控制在 10% 左右。

#### (三) 整理抽样框

抽样框根据在 2018 年全国第四次经济普查资料基础上维护更新至 2019 年年报的名录库进行整理。

#### (四) 分层

为提高抽样精度，按照行政区划代码、行业代码和企业规模，依次对抽样框进行分层。首先按照省（区、市）代码，将全国抽样框划分为 31 个省（区、市）层；然后在省（区、市）层内按照行业大类代码将企业划分成 32 个（行业分类标准 2017）“省\*行业”层；最后在“省\*行业”层内，用累积平方根法根据企业规模进一步划分规模层，即为最终层。“省\*行业”层内的规模层一般不超过 5 个。

#### (五) 样本量的确定与分配

对省层内的每个行业分别计算所需样本量，然后采用 Y-幂分配法将样本量分配到各个规模层。具体方法如下：在“省\*行业”层内， $\bar{Y}$  是层内企业营业收入的均值。设  $N_h$  是其中第  $h$  个规模层的企业数， $P_h = \frac{N_h}{N}$  是该规模层中企业数占“省\*行业”层内企业总数的比例， $\bar{Y}_h$  是第  $h$  个规模层中企业营业收入的平均值， $S_h$  是该层中企业营业收入的标准差。设  $n$  为“省\*行业”层的样本总量， $n_h$  为分配到其中第  $h$  个规模层的样本量，则有

$$n = \left[ \frac{\sum_h [(P_h S_h)^2 (P_h \bar{Y}_h)^p]}{(CV_{pi} \bar{Y} / 1.96)^2 \sum_h P_h S_h^2 / N} \right]$$

$$n_h = \left[ n \times \frac{\sum_{i=1}^h (P_i \bar{Y}_i)^p}{\sum_h (P_h \bar{Y}_h)^p} \right]$$

其中  $p$  的取值在 0 和 1 之间， $CV_{pi}$  是根据方案中估计量精度的要求，采用幂指数法分配到“省\*行业”层的变异系数。

#### (六) 抽取样本

使用永久随机数技术抽取样本。方法是：首先对抽样框中每个单位赋予一个唯一的永久随机数。抽取样本时，在每一个最终层中按照永久随机数从小到大排序，然后抽取  $n_h$  个永久随机数最小的单位作为第  $h$  层的样本单位。

## 六、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GBT 4754—2017）

门类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大类	中类	小类						
G	53			<b>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b>	<p>本门类包括 53~60 大类</p> <p>指铁路的安全管理、调度指挥、行车组织、客运组织、货运组织，以及机车车辆、线桥隧涵、牵引供电、通信信号、信息系统的运用及维修养护；不包括铁路机车车辆、线桥隧涵、牵引供电、通信信号、信息系统设备的制造厂（公司）、建筑工程公司、商店、学校、科研院所、医院等活动</p>				
				<b>铁路运输业</b>					
				531		铁路旅客运输			
				5311		高速铁路旅客运输			
				5312		城际铁路旅客运输			
				5313		普通铁路旅客运输			
				532		5320 铁路货物运输			
				533		铁路运输辅助活动			
				5331		客运火车站			
				5332		货运火车站（场）			
				5333		铁路运输维护活动			
				5339		其他铁路运输辅助活动			
				54				<b>道路运输业</b>	<p>指车辆运用及维护、线桥隧涵运用及维护、牵引供电运用及维护、通信信号运用及维护、铁路专用线运用及维护等</p> <p>指除铁路旅客和货物公共运输、专用铁路运输和为其服务的铁路场站、机车车辆、线桥隧涵、牵引供电、通信信号的运用及维修养护，以及铁路专用线外的运输辅助活动</p>
								541	
	5411	公共电汽车客运							
	5412	城市轨道交通							
	5413	出租车客运							
	5414	公共自行车服务							
	5419	其他城市公共交通运输							
	542	公路旅客运输							
	5421	长途客运							
5422	旅游客运								
5429	其他公路客运								
543	道路货物运输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5431	普通货物道路运输	指对运输、装卸、保管没有特殊要求的道路货物运输活动
			5432	冷藏车道路运输	指农产品、食品、植物等货物始终处于适宜温度环境下,保证产品质量的配有专门运输设备的道路货物运输活动
			5433	集装箱道路运输	指以集装箱为承载货物容器的道路运输活动
			5434	大型货物道路运输	指具备长度超过 6m, 高度超过 2.7m, 宽度超过 2.5m, 质量超过 4t 中一个及以上条件货物的道路运输活动
			5435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	指具有燃烧、爆炸、腐蚀、有毒、放射性等物质,在运输、装卸、保管过程中可能引起人身伤亡和财产毁损而需要特别防护的货物道路运输活动
			5436	邮件包裹道路运输	
			5437	城市配送	指服务于城区以及市近郊的货物配送活动的货物临时存放地,在经济合理区域内,根据客户的要求对物品进行加工、包装、分割、组配等作业,并按时送达指定地点的物流活动
			5438	搬家运输	
			5439	其他道路货物运输	指其他未列明的道路货物运输活动
		544		道路运输辅助活动	指与道路运输相关的运输辅助活动
			5441	客运汽车站	指长途旅客运输汽车站的服务
			5442	货运枢纽(站)	
			5443	公路管理与养护	
			5449	其他道路运输辅助活动	
	55			<b>水上运输业</b>	
		551		水上旅客运输	
			5511	海上旅客运输	指沿海、远洋客轮的运输活动和以客运为主的沿海、远洋运输活动
			5512	内河旅客运输	指江、河、湖泊、水库的水上旅客运输活动
			5513	客运轮渡运输	指城市及其他水域旅客轮渡运输活动
		552		水上货物运输	
			5521	远洋货物运输	
			5522	沿海货物运输	
			5523	内河货物运输	指江、河、湖泊、水库的水上货物运输活动
		553		水上运输辅助活动	
			5531	客运港口	含水上运动码头
			5532	货运港口	
			5539	其他水上运输辅助活动	指其他未列明的水上运输辅助活动
	56			<b>航空运输业</b>	
		561		航空客货运输	
			5611	航空旅客运输	指以旅客运输为主的航空运输活动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5612	航空货物运输	指以货物或邮件为主的航空运输活动
		562		通用航空服务	指使用民用航空器从事除公共航空运输以外的民用航空活动
			5621	通用航空生产服务	指通用航空为农业、测绘、航拍、抢险、救援等服务活动的服务
			5622	观光游览航空服务	包括直升机、热气球的游览服务
			5623	体育航空运动服务	指通过各种航空器进行运动活动的服务，包括航空俱乐部服务
			5629	其他通用航空服务	
		563		航空运输辅助活动	
			5631	机场	
			5632	空中交通管理	
			5639	其他航空运输辅助活动	指其他未列明的航空运输辅助活动
	57			<b>管道运输业</b>	
			571	5710 海底管道运输	指通过海底管道对气体、液体等运输活动
			572	5720 陆地管道运输	指通过陆地管道对气体、液体等运输活动
	58			<b>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b>	
			581	5810 多式联运	指由两种及其以上的交通工具相互衔接、转运而共同完成的货物复合运输活动
			582	运输代理业	指与运输有关的代理及服务活动
			5821	货物运输代理	
			5822	旅客票务代理	
			5829	其他运输代理业	
	59			<b>装卸搬运和仓储业</b>	
			591	5910 装卸搬运	指装卸搬运活动和专门从事货物仓储、货物运输中转仓储，以及以仓储为主的货物送配活动，还包括以仓储为目的的收购活动
			592	5920 通用仓储	指除冷藏冷冻物品、危险物品、谷物、棉花、中药材等具有特殊要求以外的物品的仓储活动
			593	5930 低温仓储	指对冷藏冷冻物品等低温货物的仓储活动
			594	危险品仓储	指对具有易燃易爆物品、危险化学品、放射性物品等能够危及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的物品的仓储活动
			5941	油气仓储	
			5942	危险化学品仓储	
			5949	其他危险品仓储	
		595		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	
			5951	谷物仓储	指国家储备及其他谷物仓储活动
			5952	棉花仓储	指棉花加工厂仓储、中转仓储、棉花专业仓储、棉花物流配送活动，还包括在棉花仓储、物流配送过程中的棉花信息化管理活动
			5959	其他农产品仓储	指未列明的其他农产品仓储活动，包括林产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I	60	596	5960	中药材仓储	品的仓储	
		599	5990	其他仓储业		
		<b>邮政业</b>				
		601	6010	邮政基本服务	指邮政企业或者受邮政企业委托的企业提供的信件、印刷品、包裹、汇兑、报刊发行等邮政服务，以及国家规定的其他邮政服务；不包括邮政企业提供的快递服务	
		602	6020	快递服务	指快递服务组织在承诺的时限内快速完成的寄递服务	
		609	6090	其他寄递服务	指邮政企业和快递企业之外的企业提供的多种类型的寄递服务	
		<b>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b>				
		<b>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b>				
		63	631		电信	指利用有线、无线的电磁系统或者光电系统，传送、发射或者接收语音、文字、数据、图像以及其他任何形式信息的活动
	6311			固定电信服务	指从事固定通信业务活动	
	6312			移动通信服务	指从事移动通信业务活动	
	6319			其他电信服务	指除固定电信服务、移动通信服务外，利用固定、移动通信网从事的信息服务	
	632			广播电视传输服务		
	6321			有线广播电视传输服务	指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及其信息传输分发交换接入服务和信号的传输服务	
	6322			无线广播电视传输服务	指无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及其信息传输分发交换服务信号的传输服务	
	633			卫星传输服务	指利用卫星提供通讯传输和广播电视传输服务、以及导航、定位、测绘、气象、地质勘查、空间信息等应用服务	
	6331			广播电视卫星传输服务		
	6339			其他卫星传输服务		
	64		<b>互联网和相关服务</b>			
			641	6410	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	指除基础电信运营商外，基于基础传输网络为存储数据、数据处理及相关活动，提供接入互联网的有关应用设施的服务
		642		互联网信息服务	指除基础电信运营商外，通过互联网提供在线信息、电子邮箱、数据检索、网络游戏、网上新闻、网上音乐等信息服务；不包括互联网支付、互联网基金销售、互联网保险、互联网信托和互联网消费金融，有关内容列入相应的金融行业中	
6421			互联网搜索服务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6422	互联网游戏服务	含互联网电子竞技服务	
			6429	互联网其他信息服务		
		643		互联网平台		
			6431	互联网生产服务平台	指专门为生产服务提供第三方服务平台的互联网活动,包括互联网大宗商品交易平台、互联网货物运输平台等	
			6432	互联网生活服务平台	指专门为居民生活服务提供第三方服务平台的互联网活动,包括互联网销售平台、互联网约车服务平台、互联网旅游出行服务平台、互联网体育平台等	
			6433	互联网科技创新平台	指专门为科技创新、创业等提供第三方服务平台的互联网活动,包括网络众创平台、网络众包平台、网络众扶平台、技术创新网络平台、技术交易网络平台、科技成果网络推广平台、知识产权交易平台、开源社区平台等	
			6434	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	指专门为公共服务提供第三方服务平台的互联网活动	
			6439	其他互联网平台		
		644	6440	互联网安全服务	包括网络安全监控,以及网络服务质量、可信度和安全等评估测评活动	
			645	6450	互联网数据服务	指以互联网技术为基础的大数据处理、云存储、云计算、云加工等服务
			649	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	指除基础电信运营商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外的其他未列明互联网服务
	65			<b>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b>	指对信息传输、信息制作、信息提供和信息接收过程中产生的技术问题或技术需求所提供的服务	
			651	软件开发		
			6511	基础软件开发	指能够对硬件资源进行调度和管理、为应用软件提供运行支撑的软件,包括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各类固件等	
			6512	支撑软件开发	指软件开发过程中使用到的支撑软件开发的工具和集成环境、测试工具软件等	
			6513	应用软件开发	指独立销售的面向应用需求的软件和解决方案软件等,包括通用软件、工业软件、行业软件、嵌入式应用软件等	
			6519	其他软件开发	指未列明的软件开发,如平台软件、信息安全软件等	
			652	6520	集成电路设计	指 IC 设计服务,即企业开展的集成电路功能研发、设计等服务
			653	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技术服务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K	70	654	6531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指基于需方业务需求进行的信息系统需求分析和系统设计,并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技术和软件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以及为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提供支持的服务;包括信息系统设计、集成实施、运行维护等服务
			6532	物联网技术服务	指提供各种物联网技术支持服务
			6540	运行维护服务	指基础环境运行维护、网络运行维护、软件运行维护、硬件运行维护、其他运行维护服务
			6550	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指供方向需方提供的信息和数据的分析、整理、计算、编辑、存储等加工处理服务,以及应用软件、信息系统基础设施等租用服务;包括在线企业资源规划(ERP)、在线杀毒、服务器托管、虚拟主机等
			6560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指在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工程建设、人员培训、管理体系建设、技术支撑等方面向需方提供的管理或技术咨询评估服务;包括信息化规划、信息技术管理咨询、信息系统工程监理、测试评估、信息技术培训等
			657	数字内容服务	指数字内容的加工处理,即将图片、文字、视频、音频等信息内容运用数字化技术进行加工处理并整合应用的服务
			6571	地理遥感信息服务	指互联网地图服务软件、地理信息系统软件、测绘软件、遥感软件、导航与位置服务软件、地图制图软件等,以及地理信息加工处理(包括导航电子地图制作、遥感影像处理等)、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服务、导航及位置服务等
			6572	动漫、游戏数字内容服务	含数字文化和数字体育内容服务
			6579	其他数字内容服务	
			659	其他信息技术服务业	
			6591	呼叫中心	指受企事业单位委托,利用与公用电话网或因特网连接的呼叫中心系统和数据库技术,经过信息采集、加工、存储等建立信息库,通过固定网、移动网或因特网等公众通信网络向用户提供有关该企事业单位的业务咨询、信息咨询和数据查询等服务
			6599	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	本门类包括 70 大类
7020	物业管理	指物业服务企业按照合同约定,对房屋及配套的设施设备和相关场地进行维修、养护、管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L	71	703	7030	房地产中介服务	理, 维护环境卫生和相关秩序的活动 指房地产咨询、房地产价格评估、房地产经纪等活动	
		704	7040	房地产租赁经营	指各类单位和居民住户的营利性房地产租赁活动, 以及房地产管理部门和企事业单位、机关提供的非营利性租赁服务, 包括体育场地租赁服务	
		709	7090	其他房地产业		本门类包括 71 和 72 大类
					<b>租赁和商务服务业</b>	
					<b>租赁业</b>	
		711			机械设备经营租赁	指不配备操作人员的机械设备的租赁服务
			7111		汽车租赁	
			7112		农业机械经营租赁	
			7113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7114		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经营租赁	
			7115		医疗设备经营租赁	
		7119		其他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		
		712		文体设备和用品出租		
			7121	休闲娱乐用品设备出租		
			7122	体育用品设备出租		
			7123	文化用品设备出租	不包括图书、音响制品出租	
			7124	图书出租		
			7125	音像制品出租		
			7129	其他文体设备和用品出租		
		72	713	7130	日用品出租	
				<b>商务服务业</b>		
			721		组织管理服务	指市场化组织管理和经营性组织管理
				7211	企业总部管理	指不具体从事对外经营业务, 只负责企业的重大决策、资产管理, 协调管理下属各机构和内部日常工作的企业总部的活动, 其对外经营业务由下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或单独核算单位承担, 还包括派出机构的活动(如办事处等)
			7212	投资与资产管理	指政府主管部门转变职能后, 成立的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和行业管理机构的活动; 其他投资管理活动; 不包括资本投资服务	
			7213	资源与产权交易服务	指除货物、资本市场、黄金、外汇、房地产、土地、知识产权交易以外的所有资源与产权交易活动	
			7214	单位后勤管理服务	指为企事业、机关提供综合后勤服务的活动	
			7215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	指以土地等生产资料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为基础, 承担管理集体资产、开发集体资源、发展集体经济、服务集体成员的基层经济组织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7219	其他组织管理服务	指其他各类企业、行业管理机构和未列明的综合跨界管理的活动
		722		综合管理服务	
			7221	园区管理服务	指非政府部门的各类园区管理服务
			7222	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	指以购物中心为主导,融合了商业零售、餐饮、休闲健身、娱乐、文化等多项活动的大型建筑综合体
			7223	市场管理服务	指各种交易市场的管理活动
			7224	供应链管理服务	指基于现代信息技术对供应链中的物流、商流、信息流和资金流进行设计、规划、控制和优化,将单一、分散的订单管理、采购执行、报关退税、物流管理、资金融通、数据管理、贸易商务、结算等进行一体化整合的服务
		723		其他综合管理服务	指其他未列明的综合跨界管理的活动
				法律服务	指律师、公证、仲裁、调解等活动
			7231	律师及相关法律服务	指在民事案件、刑事案件和其他案件中,为原被告双方提供法律代理服务,以及为一般民事行为提供的法律咨询服务
			7232	公证服务	
			7239	其他法律服务	
		724		咨询与调查	
			7241	会计、审计及税务服务	
			7242	市场调查	包含广播电视收听、收视调查
			7243	社会经济咨询	
			7244	健康咨询	
			7245	环保咨询	
			7246	体育咨询	含体育策划
			7249	其他专业咨询与调查	指上述咨询以外的其他专业咨询和其他调查活动
		725		广告业	指在报纸、期刊、路牌、灯箱、橱窗、互联网、通讯设备及广播电影电视等媒介上为客户策划、制作的有偿宣传活动
			7251	互联网广告服务	指提供互联网推送及其他互联网广告服务
			7259	其他广告服务	指除互联网广告以外的广告服务
		726		人力资源服务	指为劳动者就业和职业发展,为用人单位管理和开发人力资源提供的相关服务,主要包括人力资源招聘、职业指导、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代理、人力资源外包、人力资源管理咨询、人力资源信息软件服务等
			7261	公共就业服务	指向劳动者提供公益性的就业服务
			7262	职业中介服务	指为求职者寻找、选择、介绍工作,为用人单位提供劳动力的服务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M	73		7263	劳务派遣服务	指劳务派遣单位招用劳动力后，将其派到用工单位从事劳动的行为		
			7264	创业指导服务	指除众创空间、孵化器创业服务载体外的其他机构为初创企业或创业者提供的创业辅导、创业培训、技术转移、人才引进、金融投资、市场开拓、国际合作等一系列服务		
			727	7269	其他人力资源服务	指其他未列明的人力资源服务	
				安全保护服务	指为社会提供的专业化、有偿安全防范服务		
				7271	安全服务		
				7272	安全系统监控服务		
				7279	其他安全保护服务		
			728	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	指以会议、展览为主，也可附带其他相关的活动形式，包括项目策划组织、场馆租赁、保障服务等		
				7281	科技会展服务		
				7282	旅游会展服务		
				7283	体育会展服务		
				7284	文化会展服务		
				7289	其他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		
				729	其他商务服务业		
					7291	旅行社及相关服务	指为社会各界提供商务、组团和散客旅游的服务，包括向顾客提供咨询、旅游计划和建议、日程安排、导游、食宿和交通等服务
					7292	包装服务	指有偿或按协议为客户提供包装服务
					7293	办公服务	指为商务、公务及个人提供的各种办公服务
			7294		翻译服务	指专业提供口译和笔译的服务	
			7295		信用服务	指专门从事信用信息采集、整理和加工，并提供相关信用产品和信用服务的活动，包括信用评级、商账管理等活动	
			7296		非融资担保服务	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专业担保机构的活动；不包括贷款担保服务和信誉担保服务，相关内容列入相应的金融行业中	
			7297		商务代理代办服务	指为机构单位提供的各种代理、代办服务	
			7298		票务代理服务	指除旅客交通票务代理外的各种票务代理服务	
			7299		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	指上述未列明的商务、代理等活动，包括商业保理活动	
		<b>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b>	本门类包括 73~75 大类				
		<b>研究和试验发展</b>	指为了增加知识（包括有关自然、工程、人类、文化和社会的知识），以及运用这些知识创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造新的应用,所进行的系统的、创造性的活动; 该活动仅限于对新发现、新理论的研究,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制研究与试验发展,包括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试验发展
		731	7310	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732	7320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733	7330	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734	7340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735	7350	社会人文科学研究	
	74			<b>专业技术服务业</b>	
		741	7410	气象服务	指从事气象探测、预报、服务和气象灾害防御、气候资源利用等活动
		742	7420	地震服务	指地震监测预报、震灾预防和紧急救援等防震减灾活动
		743		海洋服务	
			7431	海洋气象服务	
			7432	海洋环境服务	
			7439	其他海洋服务	
		744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7441	遥感测绘服务	
			7449	其他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745		质检技术服务	指通过专业技术手段对动植物、工业产品、商品、专项技术、成果及其他需要鉴定的物品、服务、管理体系、人员能力等所进行的检测、检验、检疫、测试、鉴定等活动,还包括产品质量、标准、计量、认证认可等活动
			7451	检验检疫服务	指审查产品设计、产品、过程或安装并确定其与特定要求的符合性,或根据专业判断确定其与通用要求的符合性的活动;对出入境的货物、人员、交通工具、集装箱、行李邮包携带物等进行检验检疫,以保障人员、动植物安全卫生和商品质量的活动
			7452	检测服务	指依据相关标准或者技术规范,利用仪器设备、环境设施等技术条件,对产品或者特定对象进行的技术判断
			7453	计量服务	指为了保障国家计量单位的统一和量值的准确可靠,维护国家、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的利益,计量技术机构或相关单位开展的检定、校准、检验、检测、测试、鉴定、仲裁、技术咨询和技术培训等计量活动
			7454	标准化服务	指利用标准化的理念、原理和方法,为各类主体提供标准化解决方案的产业,包括标准技术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7455	认证认可服务	指标实验验证、标准信息服务、标准研制过程指导、标准实施宣贯等服务，基于标准化的组织战略咨询、管理流程再造、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等服务，标准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而衍生的各类“标准化+”服务 指由认证机构证明产品、服务、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技术规范、相关技术规范的强制性要求或者标准的合格评定活动；由认可机构对认证机构、检查机构、实验室以及从事评审、审核等认证活动人员的能力和执业资格，予以承认的合格评定活动
			7459	其他质检技术服务	指质量相关的代理、咨询、评价、保险等活动，还包括质量品牌保护等活动
		746		环境与生态监测检测服务	
			7461	环境保护监测	指对环境各要素，对生产与生活等各类污染源排放的液体、气体、固体、辐射等污染物或污染因子指标进行的测试、监测和评估活动
			7462	生态资源监测	指对海洋资源、森林资源、湿地资源、荒漠化、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资源及外来物种的调查与监测活动，以及对生态工程的监测活动
			7463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防控监测	
		747		地质勘查	指对矿产资源、工程地质、科学研究进行的地质勘查、测试、监测、评估等活动
			7471	能源矿产地质勘查	
			7472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	
			7473	水、二氧化碳等矿产地质勘查	
			7474	基础地质勘查	指区域、海洋、环境和水文地质勘查活动
			7475	地质勘查技术服务	指除矿产地质勘查、基础地质勘查以外的其他勘查和相关的技术服务
		748		工程技术与设计服务	
			7481	工程管理服务	指工程项目建设中的项目策划、投资与造价咨询、招标代理、项目管理等服务
			7482	工程监理服务	
			7483	工程勘察活动	指建筑工程施工前的工程测量、工程地质勘察和咨询等活动
			7484	工程设计活动	
			7485	规划设计管理	指对区域和城镇、乡村的规划，以及其他规划
			7486	土地规划服务	指开展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专项规划、详细规划的调查评价、编制设计、论证评估、修改、咨询活动
		749		工业与专业设计及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N	75	751	7491	工业设计服务	指除工程设计、软件设计、集成电路设计、工业设计以外的各种专业设计服务		
			7492	专业设计服务			
			7493	兽医服务		指除宠物医院以外的各类兽医服务	
			7499	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			
			<b>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b>				指将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直接推向市场而进行的相关技术活动，以及技术推广和转让活动
			751	技术推广服务			
			7511	农林牧渔技术推广服务			
			7512	生物技术推广服务			
			7513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7514	节能技术推广服务	指仅包括节能技术和产品的开发、交流、转让、推广服务，以及一站式合同能源管理综合服务；节能技术咨询、节能评估、能源审计、节能量审核服务		
			7515	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			
			7516	环保技术推广服务			
			7517	三维（3D）打印技术推广服务			
			7519	其他技术推广服务			
			752	7520	知识产权服务	指专利、商标、版权、软件、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技术秘密、地理标志等各类知识产权的代理、转让、登记、鉴定、检索、分析、咨询、评估、运营、认证等服务	
			753	7530	科技中介服务	指为科技活动提供社会化服务与管理，在政府、各类科技活动主体与市场之间提供居间服务的组织，主要开展信息交流、技术咨询、科技评估和科技鉴证等活动	
			754	7540	创业空间服务	指顺应新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新趋势、有效满足网络时代大众创业创新需求的新型创业服务平台，它是针对早期创业的重要服务载体，主要为创业者提供低成本的工作空间、网络空间、社交空间和资源共享空间，包括众创空间、孵化器、创业基地等	
			759	7590	其他科技推广服务业	指除技术推广、科技中介以外的其他科技服务，但不包括短期的日常业务活动	
			<b>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b>				本门类包括 76~79 大类
			<b>水利管理业</b>				指对江河湖泊开展的河道、堤防、岸线整治等活动及对河流、湖泊、行蓄洪区和沿海的防洪设施的管理活动，包括防洪工程设施的管理及运行维护等
761	7610	防洪除涝设施管理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762	7620	水资源管理	指对水资源的开发、利用、配置、节约、保护、监测、管理等活动
		763	7630	天然水收集与分配	指通过各种方式收集、分配天然水资源的活 动,包括通过蓄水(水库、塘堰等)、提水、引 水和井等水源工程,收集和分配各类地表和地 下淡水资源的活 动
		764	7640	水文服务	指通过布设水文站网对水的时空分布规律、 泥沙、水质进行监测、收集和分析处理的活 动
		769	7690	其他水利管理业	
	77			<b>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b>	
		771		生态保护	
			7711	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	指对自然生态系统的保护和管理活动,包括 森林、草原和草甸、荒漠、湿地、内陆水域以 及海洋生态系统的保护和管理
			7712	自然遗迹保护管理	包括地质遗迹保护管理、古生物遗迹保护管 理等
			7713	野生动物保护	指对野生及濒危动物的饲养、繁殖等保护活 动,以及对栖息地的管理活动,包括野生动物 保护区管理
			7714	野生植物保护	指对野生及濒危植物的收集、保存、培育及 其生存环境的维持等保护活动,包括野生植物 保护区管理
			7715	动物园、水族馆管理服务	
			7716	植物园管理服务	
			7719	其他自然保护	指除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自然遗迹保护 管理、野生动植物保护以外的其他自然保护活 动
		772		环境治理业	
			7721	水污染治理	指对江、河、湖泊、水库及地下水、地表水 的污染综合治理活动,不包括排放污水的搜集 和治理活 动
			7722	大气污染治理	指对大气污染的综合治理以及对工业废气的 治理活 动
			7723	固体废物治理	指除城乡居民生活垃圾以外的固体废物治理 及其他非危险废物的治理
			7724	危险废物治理	指对制造、维修、医疗等活动产生的危险废 物进行收集、贮存、利用、处理和处置等活 动
			7725	放射性废物治理	指对生产及其他活动过程产生的放射性废物 进行收集、运输、贮存、利用、处理和处置等 活 动
			7726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	
			7727	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0	78		7729	其他污染治理	指除上述治理以外的其他环境治理活动	
				<b>公共设施管理业</b>		
			781	7810	市政设施管理	指污水排放、雨水排放、路灯、道路、桥梁、隧道、广场、涵洞、防空等城乡公共设施的抢险、紧急处理、管理等活动
			782	7820	环境卫生管理	指城乡生活垃圾的清扫、收集、运输、处理和处置、管理等活动，以及对公共厕所、化粪池的清扫、收集、运输、处理和处置、管理等活动
			783	7830	城乡市容管理	指城市户外广告和景观灯光的规划、设置、设计、运行、维护、安全监督等管理活动；城市路街整治的管理和监察活动；乡、村户外标志、村容镇貌、柴草堆放、树木花草养护等管理活动
			784	7840	绿化管理	指城市绿地和生产绿地、防护绿地、附属绿地等管理活动
			785	7850	城市公园管理	指主要为人们提供休闲、观赏、运动、游览以及开展科普活动的城市各类公园管理活动
			786		游览景区管理	指对具有一定规模的自然景观、人文景物的管理和保护活动，以及对环境优美，具有观赏、文化或科学价值的风景名胜区的保护和管理活动；包括风景名胜和其他类似的自然景区管理
				7861	名胜风景区管理	不含自然保护区管理
				7862	森林公园管理	
				7869	其他游览景区管理	
			79		<b>土地管理业</b>	
				791	7910	土地整治服务
		792		7920	土地调查评估服务	指对土地利用现状、城乡地籍、土地变更等进行调查和进行城镇基准地价评估、宗地价格评估、地价监测、土地等级评定、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咨询活动
		793		7930	土地登记服务	指在土地登记过程中进行受理申请、登记事项审核、登记簿册填写和权属证书发放、土地产权产籍档案管理和应用等活动
		794		7940	土地登记代理服务	指接受申请人委托，通过实地调查、资料收集、权属判别等工作，代为办理土地、林木等不动产登记的申请和领证等事项，提供社会服务等
		799		7990	其他土地管理服务	指土地交易服务、土地储备管理及其他未列明的土地管理服务
				<b>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b>	本门类包括 80~82 大类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80			<b>居民服务业</b>	
		801	8010	家庭服务	指雇佣家庭雇工的家庭住户和家庭户的自营活动，以及在雇主家庭从事有报酬的家庭雇工的活动，包括钟点工和居住在雇主家里的家政劳动者的活动
		802	8020	托儿所服务	指社会、街道、个人办的面向不足三岁幼儿的看护活动，可分为全托、日托、半托，或计时的服务
		803	8030	洗染服务	指专营的洗染店的服务，含各种干洗、湿洗等服务
		804	8040	理发及美容服务	指专业理发、美发、美容、美甲等保健服务
		805		洗浴和保健养生服务	
			8051	洗浴服务	指专业洗浴以及温泉、水疗等服务
			8052	足浴服务	
			8053	养生保健服务	指中医养生保健（非医疗）和其他专业养生保健等服务
		806	8060	摄影扩印服务	
		807	8070	婚姻服务	指婚姻介绍、婚庆典礼等服务
		808	8080	殡葬服务	指与殡葬有关的各类服务
		809	8090	其他居民服务业	指上述未包括的居民服务
	81			<b>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b>	
		811		汽车、摩托车等修理与维护	
			8111	汽车修理与维护	指汽车修理厂及路边门店的专业修理服务，包括为汽车提供上油、充气、打蜡、抛光、喷漆、清洗、换零配件、出售零部件等服务，不包括汽车回厂拆卸、改装、大修的活动
			8112	大型车辆装备修理与维护	
			8113	摩托车修理与维护	
			8114	助动车等修理与维护	
		812		计算机和办公设备维修	指对计算机硬件及系统环境的维护和修理活动
			8121	计算机和辅助设备修理	
			8122	通讯设备修理	
			8129	其他办公设备维修	指其他未列明的各种办公设备的修理公司（中心）、修理门市部和修理网点的修理活动
		813		家用电器修理	
			8131	家用电子产品修理	指电视、音响等家用视频、音频产品的修理活动
			8132	日用电器修理	指洗衣机、电冰箱、空调等日用电器维修门市部，以及生产企业驻各地的维修网点和维修公司（中心）的修理活动
		819		其他日用产品修理业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P	82	821	8191	自行车修理	指其他日用产品维修门市部、修理摊点的活动，以及生产企业驻各地的维修网点和维修中心的修理活动		
			8192	鞋和皮革修理			
			8193	家具和相关物品修理			
			8199	其他未列明日用产品修理业			
				<b>其他服务业</b>			
				清洁服务			指对建筑物、办公用品、家庭用品的清洗和消毒服务；包括专业公司和个人提供的清洗服务
				建筑物清洁服务			指对建筑物内外墙、玻璃幕墙、地面、天花板及烟囱的清洗活动
				其他清洁服务			指专业清洗人员为企业的机器、办公设备的清洗活动，以及为居民的日用品、器具及设备的清洗活动，包括清扫、消毒等服务
				宠物服务			
				宠物饲养			指专门以观赏、领养（出售）为目的的宠物饲养活动
				宠物医院服务			
				宠物美容服务			
				宠物寄托收养服务			
				其他宠物服务			指宠物运输、宠物培训及其他未列明的宠物活动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b>教育</b>			本门类包括 83 大类
				<b>教育</b>			
				学前教育			指经教育行政部门批准举办的对学龄前幼儿进行保育和教育的活动
				初等教育			指《义务教育法》规定的小学教育以及成人小学教育（含扫盲）的活动
				普通小学教育			
				成人小学教育			
				中等教育			
				普通初中教育			指《义务教育法》规定的对小学毕业生进行初级中等教育的活动
				职业初中教育			
				成人初中教育			
				普通高中教育			指非义务教育阶段，通过考试招收初中毕业生进行普通高中教育的活动
	成人高中教育						
	中等职业学校教育			指经教育行政部门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批准举办的中等技术学校、中等师范学校、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Q	84	834	8341	高等教育	<p>成人中等专业学校、职业高中学校、技工学校等教育活动</p> <p>指经教育行政部门批准,由国家、地方、社会办的在完成高级中等教育基础上实施的获取学历的高等教育活动</p> <p>指经教育主管部门批准办的成人高等教育活动</p> <p>指为残障儿童提供的特殊教育活动</p> <p>指我国学校教育制度以外,经教育主管部门、劳动部门或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由政府部门、企业、社会办的职业培训、就业培训和各种知识、技能的培训活动,以及教育辅助和其他教育活动</p> <p>指由教育部门、劳动部门或其他政府部门批准举办,或由社会机构举办的为提高就业人员就业技能的就业前的培训和其他技能培训活动,不包括社会上办的各类培训班、速成班、讲座等</p> <p>指各类、各级体校培训,以及其他各类体育运动培训活动,不包括学校教育制度范围内的体育大学、学院、学校的体育专业教育</p> <p>指国家学校教育制度以外,由正规学校或社会各界办的文化艺术培训活动,不包括少年儿童的课外艺术辅导班</p> <p>指专门从事教育检测、评价、考试、招生等辅助活动</p> <p>指经批准的宗教院校教育及上述未列明的教育活动</p>		
				普通高等教育			
				成人高等教育			
			835	8350		特殊教育	
						839	技能培训、教育辅助及其他教育
			8391	职业技能培训			
				8392		体校及体育培训	
						8393	文化艺术培训
				8394			教育辅助服务
				8399		其他未列明教育	
		<b>卫生和社会工作</b>				<p>本门类包括 84 和 85 大类</p> <p>指民族医医院</p> <p>指以疗养、康复为主,治疗为辅的医疗服务活动</p>	
		<b>卫生</b>					
		841	医院				
			8411	综合医院			
			8412	中医医院			
			8413	中西医结合医院			
			8414	民族医院			
8415	专科医院						
8416	疗养院						
842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8421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					
	8422	街道卫生院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8423	乡镇卫生院	指门诊部、诊所、医务室、卫生站、护理院等卫生机构的活动	
			8424	村卫生室		
			8425	门诊部（所）		
		843		专业公共卫生服务		
			843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指卫生防疫站、卫生防病中心、预防保健中心等活动
			8432	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		指对各种专科疾病进行预防及群众预防的活动
			8433	妇幼保健院（所、站）		指非医院的妇女及婴幼儿保健活动
			8434	急救中心（站）服务		
			8435	采供血机构服务		
			8436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活动		指各地区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的活动
		849		其他卫生活动		指健康体检服务及其他未列明的卫生机构的活动
			8491	健康体检服务		
			8492	临床检验服务		
			8499	其他未列明卫生服务		
	85			<b>社会工作</b>		指提供慈善、救助、福利、护理、帮助等社会工作的活动
		851		提供住宿社会工作		指提供临时、长期住宿的福利和救济活动
			8511	干部休养所		
			8512	护理机构服务	指各级政府、企业和社会力量兴办的主要面向老年人、残疾人提供的专业化护理的服务机构的活动	
			8513	精神康复服务	指智障、精神疾病、吸毒、酗酒等人员的住宿康复治疗活动	
			8514	老年人、残疾人养护服务	指各级政府、企业和社会力量兴办的主要面向老年人和残疾人提供的长期照料、养护、关爱等服务机构的活动	
			8515	临终关怀服务		
			8516	孤残儿童收养和庇护服务	指对孤残儿童、生活无着流浪儿童等人员的收养救助活动	
			8519	其他提供住宿社会救助	指对生活无着流浪等其他人员的收养救助等活动	
		852		不提供住宿社会工作	指为孤儿、老人、残疾人、智障、军烈属、五保户、低保户、受灾群众及其他弱势群体提供不住宿的看护、帮助活动，以及慈善、募捐等其他社会工作的活动	
			8521	社会看护与帮助服务	指为老人、残疾人、五保户及其他弱势群体提供不住宿的看护、帮助活动	
			8522	康复辅具适配服务	指为老年人、残疾人、运动伤残人员、孤残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R	86		8529	其他不提供住宿社会工作	<p>儿童及其他弱势群体提供的假肢、矫形器、轮椅、助行器、助听器等康复辅具适配服务的活动</p> <p>指慈善、募捐等其他社会工作的活动</p> <p>本门类包括 86~90 大类</p>	
		<b>文化、体育和娱乐业</b>				
		<b>新闻和出版业</b>				
			861	8610		新闻业
			862			出版业
				8621		图书出版
				8622		报纸出版
				8623		期刊出版
				8624		音像制品出版
				8625		电子出版物出版
			8626	数字出版	指利用数字技术进行内容编辑加工，并通过网络传播数字内容产品的出版服务	
		87		8629	其他出版业	<p>指对广播、电视、电影、影视录音内容的制作、编导、主持、播出、放映等活动；不包括广播电视信号的传输和接收活动</p> <p>指广播节目的现场制作、播放及其他相关活动，还包括互联网广播</p> <p>指有线和无线电视节目的现场制作、播放及其他相关活动，还包括互联网电视</p> <p>指电影、电视、录像（含以磁带、光盘为载体）和网络节目的制作活动，该节目可以作为电视、电影播出、放映，也可以作为出版、销售的原版录像带（或光盘），还可以在其他场合宣传播放，还包括影视节目的后期制作，但不包括电视台制作节目的活动</p> <p>指 IP 电视、手机电视、互联网电视等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的集成播控</p> <p>不含录像制品（以磁带、光盘为载体）的发行</p> <p>指专业电影院以及设在娱乐场所独立（或相对独立）的电影放映等活动</p> <p>指从事录音节目、音乐作品的制作活动，其节目或作品可以在广播电台播放，也可以制作成出版、销售的原版录音带（磁带或光盘），还可以在其他宣传场合播放，但不包括广播电台制作节目的活动</p>
	<b>广播、电视、电影和录音制作业</b>					
			871	8710	广播	
			872	8720	电视	
			873	8730	影视节目制作	
			874	8740	广播电视集成播控	
			875	8750	电影和广播电视节目发行	
			876	8760	电影放映	
			877	8770	录音制作	
	88				<b>文化艺术业</b>	
		881	8810	文艺创作与表演	指文学、美术创造和表演艺术（如戏曲、歌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882	8820	艺术表演场馆	舞、话剧、音乐、杂技、马戏、木偶等表演艺术)等活动 指有观众席、舞台、灯光设备,专供文艺团体演出的场所管理活动
		883		图书馆与档案馆	
			8831	图书馆	
			8832	档案馆	
		884	8840	文物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指对具有历史、文化、艺术、体育、科学价值,并经有关部门鉴定,列入文物保护范围的不可移动文物的保护和管理活动;对我国口头传统和表现形式,传统表演艺术,社会实践、意识、节庆活动,有关的自然界和宇宙的知识和实践,传统手工艺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和管理活动
		885	8850	博物馆	指收藏、研究、展示文物和标本的博物馆的活动,以及展示人类文化、艺术、体育、科技、文明的美术馆、艺术馆、展览馆、科技馆、天文馆等管理活动
		886	8860	烈士陵园、纪念馆	
		887	8870	群众文体活动	指对各种主要由城乡群众参与的文艺类演出、比赛、展览、文艺知识鉴赏等公益性文化活动的管理活动,以及群众参与的各级各类体育竞赛和活动
		889	8890	其他文化艺术业	
	89			<b>体育</b>	
		891		体育组织	指专业从事体育比赛、训练、辅导和管理的组织的活动
			8911	体育竞赛组织	指专业从事各类体育比赛、表演、训练、辅导、管理的体育组织
			8912	体育保障组织	指体育战略规划、竞技体育、全民健身、体育产业、反兴奋剂、体育器材装备及其他未列明的保障性体育管理和服务
			8919	其他体育组织	指其他由体育专业协会、体育类社会服务机构、基层体育组织、全民健身活动站点、互联网体育组织等提供的服务
		892		体育场地设施管理	指可供观赏比赛的场馆和专供运动员训练用的场地设施管理活动
			8921	体育场馆管理	指对可用于体育竞赛、训练、表演、教学及全民健身活动的体育建筑和室内外体育场地及相关设施等管理活动,如体育场、田径场、体育馆、游泳馆、足球场、篮球场、乒乓球馆等
			8929	其他体育场地设施管理	指设在社区、村庄、公园、广场等对可提供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893	8930	健身休闲活动	体育服务的固定安装的体育器材、临时性体育场地设施和其他室外体育场地设施等管理活动，如全民健身路径、健身步道、拼装式游泳池等 指主要面向社会开放的休闲健身场所和其他体育娱乐场所的管理活动	
		899		其他体育	指上述未包括的体育活动	
			8991	体育中介代理服务	指各类体育赞助活动、体育招商活动、体育文化活动推广，以及其他体育音像、动漫、影视代理等服务	
			8992	体育健康服务	指国民体质监测与康体服务，以及科学健身调理、社会体育指导员、运动康复按摩、体育健康指导等服务	
			8999	其他未列明体育	指其他未包括的体育活动	
	90			<b>娱乐业</b>		
			901	室内娱乐活动	指室内各种娱乐活动和以娱乐为主的活动	
			9011	歌舞厅娱乐活动		
			9012	电子游艺厅娱乐活动		
			9013	网吧活动	指通过计算机等装置向公众提供互联网上网服务的网吧、电脑休闲室等营业性场所的服务	
			9019	其他室内娱乐活动		
			902	9020	游乐园	指配有大型娱乐设施的室外娱乐活动及以娱乐为主的活动
			903	9030	休闲观光活动	指以农林牧渔业、制造业等生产和服务领域为对象的休闲观光旅游活动
			904		彩票活动	指各种形式的彩票活动
			9041		体育彩票服务	
			9042		福利彩票服务	
			9049		其他彩票服务	
			905		文化体育娱乐活动与经纪代理服务	
			9051		文化活动服务	指策划、组织、实施各类文化、晚会、娱乐、演出、庆典、节日等的服务
			9052		体育表演服务	指策划、组织、实施各类职业化、商业化、群众性体育赛事等体育活动的服务
			9053		文化娱乐经纪人	
			9054		体育经纪人	
			9059		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	指除文化娱乐经纪人、体育经纪人、艺术品、收藏品经纪代理以外的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
			909	9090	其他娱乐业	指公园、海滩和旅游景点内小型设施的娱乐活动及其他娱乐活动
S				<b>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b>		
	91			<b>中国共产党机关</b>	本类包括 91~96 大类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92	910	9100	中国共产党机关			
				<b>国家机构</b>			
			921	9210	国家权力机构	指宪法规定的全国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委会机关的活动	
			922		国家行政机构	指国务院及所属行政主管部门的活动；县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及所属各工作部门的活动；乡（镇）级地方人民政府的活动；行政管理部下属的监督、检查机构的活动	
				9221	综合事务管理机构	指中央和地方人民政府的活动，以及依法管理全国或地方综合事务的政府主管部门的活动，还包括政府事务管理	
				9222	对外事务管理机构		
				9223	公共安全管理机构	指除消防服务以外的公共安全管理机构	
				9224	社会事务管理机构		
				9225	经济事务管理机构		
				9226	行政监督检查机构	指依法对社会经济活动进行监督、稽查、检查、查处等活动，包括独立（或相对独立）于各级行政管理机构的执法检查大队的活动	
			923		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	指宪法规定的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活动	
				9231	人民法院	指各级人民法院的活动	
				9232	人民检察院	指各级人民检察院的活动	
			929		其他国家机构	指其他未另列明的国家机构的活动	
				9291	消防管理机构		
				9299	其他未列明国家机构		
		93			<b>人民政协、民主党派</b>		
				931	9310	人民政协	指全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及各级人民政协的活动
				932	9320	民主党派	
		94			<b>社会保障</b>		
				941		基本保险	指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开展的各种社会保障活动
					9411	基本养老保险	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基金、经办、投资、管理等有关活动
				9412	基本医疗保险	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基金、经办、投资、管理等有关活动	
				9413	失业保险	指失业保险的基金、经办、投资、管理等有关活动	
				9414	工伤保险	指工伤保险的基金、经办、投资、管理等有关活动	
				9415	生育保险	指生育保险的基金、经办、投资、管理等有关活动	
			9419	其他基本保险	指其他基本保险活动		

代 码				类 别 名 称	说 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T	95	942	9420	补充保险	指企业年金、职业年金、补充医疗和其他补充保险  指不在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机关登记的群众团体的活动  指依法在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机关登记的单位的活动 指由同一领域的成员、专家组成的社会团体（如学科、学术、文化、艺术、体育、教育、卫生等）的活动 指由一个行业，或某一类企业，或不同企业的雇主（经理、厂长）组成的社会团体的活动 指未列明的其他社会团体的活动 指利用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捐赠的财产，以从事公益事业为目的，按照国务院颁布的《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成立的非营利性法人的活动 指在民政部门登记的宗教团体的活动和在政府宗教事务部门登记的宗教活动场所的活动
		949	9490	其他社会保障	
		951	<b>群众团体、社会团体和其他成员组织</b>		
			群众团体		
			9511	工会	
			9512	妇联	
			9513	共青团	
			9519	其他群众团体	
			952	社会团体	
		953	9521	专业性团体	
			9522	行业性团体	
			9529	其他社会团体	
			9530	基金会	
			954	宗教组织	
	9541			宗教团体服务	
	9542	宗教活动场所服务			
	96	<b>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及其他组织</b>			
		961	9610	社区居民自治组织	
		962	9620	村民自治组织	
		<b>国际组织</b>			
97	<b>国际组织</b>				
	970	9700	国际组织		
本门类包括 97 大类					
指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组织驻我国境内机构等活动					